翁源县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年2月16日在翁源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郭海伶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翁源县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十四五”时期关键之年。翁源县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年度任务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疫情防控阻击战，全面做好“六保”“六稳”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好上级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做好支持稳住经济大盘相关工作，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着力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圆满完成了人大通过的收支预算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①执行情况（附件1）

2022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3,305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0%，比上年下降6.77%。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完成69,478万元，下降12.98%，其中：税收收入②累计完成28,368万元，同比下降30.94%；非税收入③累计完成41,110万元，同比增长6.05%。

2022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累计完成331,565万元，同比下降4.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4,85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61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850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342,879万元。

收支相抵，结余20,426万元，均为专款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④执行情况（附件2）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163,048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完成42,40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上级补助收入完成1,004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17,616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023万元。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56,273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155,65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616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6,775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⑤执行情况（附件3）

2022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65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230万元，调出资金420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无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⑥执行情况（附件4）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3925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6.33%。上年结余收入4,426万元。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完成41,237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05%。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1,986万元，滚存结余2,439万元。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我县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为394,475.3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0,079.45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24,395.90万元。2022年末，我县政府债务余额394,407.0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70,011.3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324,395.70万元。我县2022年底债务余额未超过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2022年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125,5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8,500万元，其他专项债券117,000万元。

2022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金5,22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本金4,610万元；专项债务本金616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11,00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1,883万元，专项债务利息9,120万元。

（六）与预算有关重大事项情况说明

按照中央及省的有关政策规定，2022年我县收回2021年以前年度上级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及2022年本级结余资金合计1800万元，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盘活地方财政沉淀资金用于增加有效投资和补短板工作的通知》（粤府办〔2016〕129号）文件精神，收回的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我县基本民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支出。

二、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工作措施

（一）狠抓收入，保障财政平稳运行。2022年，受新冠疫情以及减税降费等各类因素叠加影响，收入完成难度加大，财税等部门始终坚持把完成年初收入任务作为工作重心，以均衡入库为重点，以提高收入质量为核心，咬定目标不放松。一是强化财源培植。坚持培育税源、协税护税的工作原则，通过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支持新材料、现代农业、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发展，积极涵养税源。紧扣当前经济发展形势，贯彻落实各项减负政策，切实为企业降负降本，提升实体经济、民营经济和本土经济活力，内生税源。二是扎实推进税收征管，积极开展财税等部门征收协管工作，跟踪重点税源动态信息，依法加强财税征收。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树立“先谋项目、再谋钱”的工作思路，密切关注政策走向，主动与上级部门对接，最大限度争取项目和资金支持，全年争取到各类上级补助资金28.87亿元，争取新增债券资金12.55亿元。

（二）优化支出，发挥公共财政职能。在收支矛盾突出的情况下，积极筹措资金，集中财力兜牢“三保”底线，保障重大政策、重点项目的实施。2022年涉及7类民生支出⑦累计完成275,8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的83.19%。**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全县教育支出约70,890万元，主要是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769万元，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6736万元，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450万元，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346万元，高中免学费资金49万元，中职免学费补助资金1214万元；学前教育幼儿资助249万元，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472万元，普通高中学生资助229万元，中职教育学生资助55万元；提高寄宿制学校等公用经费332万元，山区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1,992万元，民办代课教师补助627万元，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提升366万元，农村公办学校校舍安全保障473万元，陈璘小学建设5,000万元，安排教育费附加支出1249万元，用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二是支持社保体系加快健全。**全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约71,593万元，持续提高各项民生保障配套资金标准。城镇低保标准800 元/人/月提高到 828元/人/月，月人均补差水平达到653 元，农村低保标准580元/人/月提高到603元/人/月，月人均补差水平达到315元；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标准928元/人/月提高到965元/人/月,城镇特困人员供养标准1,280元/人/月提高到1,325元/人/月，完成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提标补发。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供养标准从上年的1,227元/人/月提高到1,313元/人/月、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从上年243元/人/月提高到252元/人/月、困难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从上年181元/人/月提高到188元/人/月。**三是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全县卫生健康支出约42,306万元。主要是疫情防控资金投入2807万元，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2,706万元，农村计生家庭奖励金279万元，农村计生家庭扶助金111万元，农村计生家庭节育奖207万元，城镇计划生育奖励金296万元，基层医疗卫生事业费补助776万元，卫生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4,767万元，边远山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专项经费596万元，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295万元，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经费292万元，公职人员体检费1000万元等。**四是支持农林水事业发展。**全县农林水支出约64,173万元，主要是水利工程建设及农村人畜饮水投入8,875万元，其中全域集中供水4,262万元；农村垃圾清运2,154万元；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各级资金18,648万元；中央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00万元；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投入1,770万元；农村公路维修养护与农村公路单改双项目投入2,700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4,724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3,631万元；兰花现代农业产业园1,500万元等。

（三）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持续推进财政制度改革。**通过完善县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制度，印发《翁源县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意见》和《关于印发翁源县县级重大财政支出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严格执行《翁源县财政资金支出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程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依法理财，确保财政预算顺利执行，促进预算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二是继续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按照《预算法实施条例》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及政府信息公开等相关要求，按规范模板和规定时间，做好2022年政府预决算公开，布置做好各预算单位开展预决算公开工作，推进和实现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公开全覆盖。**三是强化财源培植力度。**综合运用财政资金及政策手段，重点支持支柱性产业发展，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杠杆作用。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实体经济活力，壮大基础财源，确保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四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建立预算绩效评估体系和监管机制，明确责任主体，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纳入绩效考核体系，确保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五是坚持做好信息公开工作。**除纳入涉密清单的事项外，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和政府采购等信息全部依法依规主动公开。

各位代表，总体来看，在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正确领导下，在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下，在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下，我县财政工作在2022年度取得较为满意的成绩。但是，我们也不能忽视当前财政运行和财政管理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税源单一，财政收入面临减收压力，而“六稳”“六保”、重点项目等刚性支出快速增长，还本付息增加，收支矛盾越来越突出；二是政府性债务风险虽然总体可控，但偿还到期债务负担逐年增大，风险防控和债务化解任务艰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研究制定积极有效的解决措施,也恳请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三、2023年预算草案

2023年我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改革目标，持续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加大支出结构优化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大力支持“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兜牢“三保”底线，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资金统筹，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评审管理，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为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2023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深化预算改革，完善预算编审体系。做实财政项目备选库，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预算评审结果和绩效评价结果有效应用。二是优化支出结构，突出保障重点支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建立健全常态化过“紧日子”的长效机制。除部门履职必要的运转性支出外，对部门预算一般性支出按不低于10%予以压减，严控本级“三公”经费支出。将落实中央、省、市及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优先保障民生和“六保”支出。三是强化预算执行，有效盘活存量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防止资金沉淀，严控预算追加和调整事项。县级资金和两年以上的中、省和市资金实行零结转，年底统一收回财政统筹。四是加强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依托“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各级财政预算管理规则统一，业务管理系统贯通，规范预算管理流程，确保公开信息“找得到、看得懂、能监督”。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附件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390,892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71,771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3.3%；转移性收入计划286,935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0,426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计划8,000万元；再融资债券收入3,760万元。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390,892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主要支出事项：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计划38,438万元。

2.国防支出计划173万元。

3.公共安全支出计划12,231万元。

4.教育支出计划72,200万元。

5.科学技术支出计划707万元。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计划4,059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计划74,652万元。

8.卫生健康支出计划46,763万元。

9.节能环保支出计划8,299万元。

10.城乡社区支出计划10,620万元。

11.农林水支出计划68,789万元。

12.交通运输支出计划2,203万元。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计划827万元。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计划1,404万元。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计划10,720万元。

16.住房保障支出计划7,810万元。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计划486万元。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计划1,627万元。

19.预备费支出计划3,124万元。

2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计划110万元。

21.债务付息支出计划2,035万元。

22.转移性支出8,615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草案（附件6）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198,242万元，其中：本级基金收入计划47,336万元，转移性收入计划150,906万元。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计划198,242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主要支出事项：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计划15,0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计划13,864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计划5,793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4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2,898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3,631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计划122,293万元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草案（附件7）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1,019万元，其中：利润收入计划159万元，股利、股息收入计划860万元。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计划1,019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主要是: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89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草案（附件8）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计划44,085.35万元。其中：征集收入计划26,754.54万元；财政补贴收入计划14,800万元；利息收入计划126.2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计划1,404.55万元；转移收入计划1,000万元。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计划41,455.83万元，结余2,629.51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险待遇支出计划32,616.31万元；上解上级支出计划8,799.52万元；转移支出计划40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2,439.17万元，年末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5,068.68万元。

（五）2023年政府债务偿债预算及第1批债务限额情况

2023年政府偿债资金计划筹集42,5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5,905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地方政府性一般债券本金、利息及还本付息手续费。基金预算安排36,679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地方政府性专项债券债券本金、利息及还本付息手续费。

2023年第1批债券我县新增债务限额16,500万元。

**四、完成2023年预算工作的主要措施**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黄坤明书记在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上强调，广东的未来发展，取决于今天的行动，关键在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谋划、担当与作为。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们必须清醒认识到，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是翁源财政的根本出路，也是翁源财政实现现代化的唯一出路。2023年，我们要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第一要务，重点抓好以下主要工作：

（一）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工作，统筹做好预算平衡。今年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统筹抓好财政收支管理，确保财政运行平稳是今年财政工作的一件大事。**一是做实做细预算编制**。要加强对财税收入来源、资源资产分布状况、税收种类的分析研判，努力挖掘潜在税源、开发增量税源，加强与财税部门的沟通协作，实现涉税信息共享挖掘增收潜力，做实做细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促进财政收入进度和质量均衡稳定。**二是继续落实好“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低效支出和项目建设成本。**今年要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将压减资金用于民生项目，继续严控“三公”经费。要挖掘节支潜力，把紧预算支出关口，下更大力气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推进和重点领域、刚性支出。**三要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抓实财政收入保障。**严格执行非税收入稽查制度，对全县非税收入进行核查分析，清收非税收入。实施财政收入重点项目台账管理，全面梳理涉土、涉房地产等税源排查清缴，确保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大力盘活各类资金、资源、资产，努力挖掘无形资产，以国企改革为机遇，认真探索实现资源资产价值化路径和方式，切实把国有资源资产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实现国有资源资产价值最大化。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坚持“资金跟项目走”工作原则，精准把握工作重点和发展方向，做实项目储备包装。

（二）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集中财力办大事。**一是持续落实减税降费。**要把减税降费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加大各类违规涉企收费整治力度，坚决防止弱化减税降费政策红利。**二是用好管好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落实“资金、要素跟着项目走”的机制，提早谋划储备项目，做实新增债券项目库，加快项目申报审批，避免“钱等项目”。债券资金主要用于重点领域建设，优先支持在建工程后续融资，资金安排精准匹配项目进度，推动重大项目加快落地建设。**三是强化对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精准支持。**研究统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涉农资金、债券资金等资金加大投入。加快发展新经济新产业，支持建设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支持发展生态旅游业，聚力经费保障，支持招商引资，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四是强化保障和改善民生。1.全面支持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加快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大力支持教育资源整合，补齐农村义务教育短板，为翁源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教学质量提供资金保障。**2.着力提高医疗卫生水平。**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高疾病防控和重大疾病、传染病、慢性病治疗能力水平，提升基层医疗卫生保障能力。**3.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以人为本”做好民生保障工作，解决好人民群众所面临的“急难愁盼”问题，加强生活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健全社会救助体系。**4.把稳就业摆在优先位置。**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计划，实现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保持较高水平，推动农村劳动力多渠道就业和多元化发展，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效能。高质量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大工程。

（三）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一是持续推进财政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等环节全过程的工作机制和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预算顺利执行，促进预算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库申报和预算编制的必备条件，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数字财政”系统项目库管理，实现目标管理全覆盖。实现预算绩效监控、评价结果运用，深入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促进预算绩效管理系统与财政核心业务的互联互通，更好地运用绩效管理手段强化激励和约束。三**是加强改革措施跟踪反馈，确保改革实效**。加强对《翁源县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意见》、《关于对第三公司审核结果绩效考评的奖惩激励方案》、《关于印发翁源县县级重大财政支出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等已出台的改革制度的督促落实，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察认识、察责任、察作风，主动加强对改革成效的科学评估，检验改革成果，助力深化改革。

（四）加强财政风险防范，确保财政运行安全高效。**一是破解财政收支不平衡风险。**进一步挖掘增收潜力，全面梳理政府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挖掘新的收入增长点；做好项目谋划和储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同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压减低效支出，严格坚持“以收定支”和“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严格控制新增支出，从严把关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2023年必须狠抓财政增收，压减低效支出，缓解收支矛盾。**二是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在“六稳”“六保”的基础上，严控基本支出和建设支出，集中财力优先化解隐性债务，及时做好债务偿还工作，积极消减逾期债务，有效化解债务风险。积极做好债务风险监测监控工作，建立健全债务风险预警评估和应急处置机制，不定期测算分析我县债务风险水平，对政府债务和存量隐性债务进行风险评估和分析，并且做好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不发生债务风险。**三是严格预算约束，努力化解“三保”和库款保障风险。**严格执行未纳入项目库不得安排预算、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等约束机制，严控预算追加事项，做到无预算无支出。实行库款“日监控”机制，与人民银行依托“数字财政”平台实现每日监控库款余额，提前对库款走势和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预判，坚持底线思维和全县一盘棋的意识，按轻重缓急原则安排资金支出，切实兜牢“三保”底线，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五）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打造担当、进取、忠诚的财政干部队伍。**一是从严从实加强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把集中学习研讨作为理论学习的重要抓手。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市、县重要会议精神学习，进一步打牢全局党员干部思想政治基础。**二是从严从实抓好政治建设。**从财政机关党组抓起，从全体干部职工抓起，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将一体推进“三不腐”理念贯穿作风建设始终，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觉悟力、政治执行力。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三会一课”、党内谈心谈话、民主生活会等制度，落实好“两个维护”的十项机制。**三是从严从实抓好财政机关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干部思想教育建设，打破习以为常的思维定式、打破视而不见的鸵鸟心态、打破按部就班的固有模式，有序推进干部交流轮岗，加强干部职工培训工作，大力发现培养选拔优秀的年轻干部，培养一批积极进取勇担当，锐意改革谋发展的财政干部，以过硬作风推动高质量发展。

各位代表，在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开拓创新、攻坚克难，确保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名词解释：

①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②税收收入：是指政府为履行其职能，凭借公共权力，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向经济单位和个人强制地、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三大特征。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税收具有组织财政收入、调节经济和调节收入分配的基本职能。

③非税收入：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的财政性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④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以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⑥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⑦民生支出：是指各级财政部门用于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增加扩大就业、义务教育投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建立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等直接涉及群众利益方面的支出。